**臺南市忠義國民小學受理家長依**

**□工作所在地**

**□居住事實**

**就學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

114 學年度適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 |  | 申請日期 | 年 月 |  | 日 |  |
| 學生之法定代理人 | (簽章) | 與學生關係 |  | 監護權 | □雙親監護□單方監護 |
| (簽章)單方監護者，本欄免填 |  |
| 學生姓名 |  | 生理性別 | □男□女 | 出生年月日 | 年 | 月 | 日 |
| 學生 身分證字號 |  | 聯絡電話 | （日） |
| （手機） |
| 戶籍地 | 臺南市 | 區 | 里 鄰請詳填里鄰，俾利登錄資料 | 原就學區學校 |  |
| □工作地□居住地 | 臺南市 | 區 | 里 鄰請詳填里鄰，俾利核對學區 | 申請 就讀年級 |  |
|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
| 本項就學申請手續已確認獲得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監護人)同意，若有法律責任同意自行負責。上列說明已確實知曉並同意:申請人（家長）／代理人簽名： |

二、申請人應檢附以下資料以供檢核(請提供正本文件查驗，正本驗畢後歸還。)

|  |  |  |  |
| --- | --- | --- | --- |
| 項次 | 檢附文件 | 申請人自我檢查 | 學校覆核 |
| 1 | 申請書正本。 | □有□無 | □符合□不符 |
| 2 |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三個月內具詳細記事)。 | □有□無 | □符合□不符 |
| 3 | 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監護人)之身分證明文件 | □有□無 | □符合□不符 |
|  | 依工作所在地申請者： | 依居住事實申請者： |  |  |
|  | 法定代理人之工作證明文件 | 署名之繳納人為法定代理人 |  |  |
|  | (擇一提供) | 或新生之二親等內直系血親 |  |  |
| 4 | □員工在職證明 | 尊親屬之居住地證明文件(擇 | □有□無 | □符合□不符 |
|  | □勞健保投保證明 | 一提供) |  |  |
|  | □其他可資證明之文件（如: | □檢附租賃契約 |  |  |
|  | 自營商、攤販等）(註 1**)** | □近期水電繳納之文件 |  |  |
| 5 | C:\Users\ciesTea\Downloads\qr.ioi.tw (1).png就學申請委託書(委託辦理者需檢附)(註 2) | □有□無 | □符合□不符 |
| 6 | 線上填寫新生名冊匯入資料 | □有□無 | □符合□不符 |

備註：

註 1：其他可資證明之文件（如:自營商、攤販等），請填寫下表：

|  |  |
| --- | --- |
| 營業時間： | 營業地址： |
| 檢附營業地照片(拍攝時請攝入門牌、附近路標或可供辨識之地標)： |

註 2：

1. 雙親監護：攜帶父母雙方之身分證正本、印章。倘父母其中一方無法親辦時，務必填寫委託書。
2. 單方監護：攜帶已辦妥監護登記並載明監護人之戶籍謄本及監護人之身分證正本、印章。
3. 法定代理人無法親自辧理者：請填寫「就學申請委託書(附表)」及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雙方身分證正本供查驗。

**臺南市忠義國民小學受理家長依**

**□工作所在地**

**□居住事實**

附表

**就學申請委託書**

本人 為學生 之家長，茲因□工作 □路途遙遠

□其他因素: ，無法到校辦理就學手續，特委託 君(本人

之□配偶 □父母 □其他 )協助持本委託書及本案所需之相關證明文

件到校辦理相關程序，如有虛偽不實及任何紛爭，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此致

臺南市 區 國民中(小)學

委託人一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 籍 地 址 ：電 話：

委託人二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 籍 地 址 ：電 話：

受委託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 籍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